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YUAN GROUP LIMITED 三元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

延後票據到期日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本公司接獲弘金通知，弘金行使其酌情權以延後票據到期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因此，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將視作為票據之到期日。

謹提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之本公司公佈（「該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之本公司通函，其中有關發行本金3,000萬港元零息可換股票據（「票據」）予弘金控股有限公司（「弘金」）（本公司控股股東），票據可以初步轉換價每股0.17港元轉換成本公司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用者具有同等涵義。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已向弘金發行票據，初步到期日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根據票據之條款，弘金可酌情延後初步到期日十二個月。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本公司接獲弘金通知，弘金行使其酌情權以延後票據到期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因此，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將視作為票據之到期日。

承董事會命
三元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趙鐵流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共有六位董事，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胡桂容先生、趙鐵流先生及尹廣祺博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海鈞先生、吳偉雄先生及許智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